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乳源瑶族自治县生活垃圾填埋场地下水污染综合整治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
2	项目业主情况	乳源瑶族自治县市政管理中心，位于乳源县乳城镇鹰峰东路 205 号、联系电话 0751-5388023、联系人周宪林。
3	中介服务名称	乳源瑶族自治县生活垃圾填埋场地下水污染综合整治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含备案、登记、承诺制等）：无 2.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3.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其他要求不得超出法律法规和行业管理规定的要求。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服务内容：包括以下两部分： (一)填埋场地下水污染风险管控与工程 工程建设内容包括:(1)填埋场南侧垂直阻隔防渗墙 250 米;(2)调节池下游垂直阻隔防渗墙 50 米;(3)渗滤液抽排井 3 座;(4)地下水抽排井 2 座。(二)污染源整治工程。开挖总垃圾量约为 21.17 万立方米,开挖总工作天数约 565

		天，考虑雨季不施工，整体开挖周期为 730 个自然日，24 个月，设计日开挖规模为 450 吨/天。 2.服务类型：工程咨询服务； 服务要求：完成编制该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 进度要求：按照甲方合同约定时间内完成。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提供服务的时间、地点、方式：按照合同后约定时间内完成； 2.提供服务的地点。乳源瑶族自治县乳城镇鹰峰东路。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报价方式：报总价。 3.计价标准：按《乳源瑶族自治县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经费管理办法》，最终以乳源县发改局和财政局审核为准。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项目开工前完成。
9	验收	1.验收时间：完成所有评估工作，提交评估报告并经专家验收组通过后进行验收。 2.验收程序：项目业主及相关单位共同验收。 3.验收标准：以业主单位及相关单位审核为

		准。 4.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包括整改、重新编制、不再履行合同、解除合同、支付违约金、赔偿采购人损失、依法宣告合同无效、依法撤销合同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0	结算方式	1.出具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合格后，采购人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按合同约定支付费用.本项目为政府工程，具体支付时间以县财政局审核为准。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具体条款以双方签订合同为准。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乳源瑶族自治县人民法院诉讼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1.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 3.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